

## 農業部畜產試驗所 函

地址：712009 台南市新化區牧場112號  
承辦人：李秀蘭  
電話：(06)591-1211\*2103  
傳真：(06)591-2452  
電子信箱：hlli@mail.tlr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畜試技字第1144117383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14年度黑豬班課程表0721修.pdf）

主旨：本所訂於114年9月23至25日辦理「黑豬管理進階選修班」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飼養豬農民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相關參訓資格、報名方式及課程內容請參見農民學院網站（<https://academy.moa.gov.tw/index.php>），於首頁註冊登入後，點選：訓練課程-進階訓練畜產類-黑豬管理進階選修班，即可詳見開班資訊。
- 二、報名流程若有疑問，請洽農民學院諮詢專線：02-2301-2308。
- 三、檢附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農會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台灣區種豬產業協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協會、保證責任中華民國養豬合作社聯合社、新北市養豬協會、新竹縣養豬協會、桃園市養豬協會、苗栗縣養豬協會、臺中市養豬協會、彰化縣養豬協會、雲林縣養豬協會、台南市養豬協進會、高雄市養豬協會、屏東縣養豬協會、屏東縣內埔鄉毛豬產銷班第3班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動物科學系、國立嘉義大學動物科學系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動物科學與畜產系、國立宜蘭大學動物科技學系、東海大學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動物科學系



副本：農業部畜產試驗所南區分所、本所技術服務組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